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和《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大会”），本次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2019年4月12日起至2019年5月12日17:00止。2019年5月13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经统计，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基金份额共计999,999,000.00份，占权益登记日（2019年4月11日）本基金基金总份额1,000,002,920.05份的99.9996%，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审议了《关于兴业18个月定期

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兴业嘉瑞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参加本次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999,999,000.00 份，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0 份，弃权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0 份。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参会份额占参加本次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达参加本次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运作办法》、《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公证费 10000 元，律师费 50000 元，合计 60000 元，由基金资产承担，其他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本次会议通过的表决事项为基金管理人于2019年4月8日在指定媒介刊登的《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关于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即兴业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表决通过了本次会议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

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将自表决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相关事项的落实情况

1、关于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修订情况

根据《关于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有关事项的议案》，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将《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订为《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并据此拟定了《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上述文件已经中国证监会进行变更注册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448号），修订和更新后的文件于2019年6月12日生效，自该日起《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2、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影响和选择期安排

根据《运作办法》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将在本基金转型实施前预留至少二十个开放日供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赎回或转出，未选择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默认转为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应类别的基金

份额。

本基金的选择期为2019年5月14日至2019年6月11日，在选择期间，投资者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费率及相关业务规则按照《基金合同》及《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在选择期期间，由于需应对赎回等特殊情况，经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同意，本基金豁免《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投资组合比例限制等条款。自2019年6月12日起，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转型为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同日起失效。

3、转型方案实施的安排

本基金管理人将在选择期结束后，即2019年6月12日起，正式根据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执行基金的转型，将原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3952）转为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原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3953）转为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C类基金份额，转型后基金代码不变。

4、转型后的开放期及业务办理时间

自《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

效日起（包括该日），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即进入开放期，开放期不少于2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转型后兴业嘉瑞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第一个开放期为2019年6月12日至6月13日，共2个工作日，自2019年6月14日起进入封闭期，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在开放申购、赎回的公告中规定。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有权延长开放期时间并公告，但开放期最长不可超过20个工作日。

四、备查文件

- 1、《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 2、《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 3、《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兴业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 4、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5、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4日